

# 营改增进入“百米冲刺”

本报记者 邹雅婷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从5月1日起，我国将全面实施营改增。自1994年分税制改革以来最重要的一次税制改革即将全面落地。多名专家指出，营改增具有“牵一发而动全身”的效果，对于减轻企业负担、促进经济结构转型都能发挥重要作用，改革红利必将为中国经济注入新的强大动力。

5月1日，“营改增”将全面推开，这意味着营业税即将退出中国历史舞台。营业税作为一个古老的税种，有着非常久远的历史。

早在我国周代，对“商贾虞衡”的课税，就具有了营业税的性质。之后，汉代征收的“算缗钱”，直至明清的“课铁”、“铺间房税”等，都是早期的营业税。1950年，我国在统一全国税政时，正式设立了营业税。在欧洲，中世纪时期的商户营业需向政府缴纳许可金，这其实就是营业税的前身。

营业税之所以起源这么早，是因为它简单明了、便于操作——只要开张营业，就按比例缴税。但是，随着市场的发展、流转环节的增多，营业税“简单粗暴”的弊端日益显现。商品在上下游环节纳税，但流转到下游时要再次纳税，这样就导致了重复征税。这时，需要一种更合理的税种取代营业税。

改革最早出现在法国。1954年，法国成为全世界第一个开征增值税的国家。法国国税总局局长助理莫里斯·洛雷推动了增值税的制定与实施。莫里斯·洛雷设计的增值税原理是，在生产和销售的每一道环节都征税，通过销项税与进项税的抵扣，每个纳

营业税和增值税，是我国两项主体税种。顾名思义，营业税是对营业额按比例征税，增值税则是对商品生产、流通、劳务服务中多个环节的新增价值或商品的附加价值征税。营改增，就是原来按营业税征收的部分行业，现在改为按增值税征收。

2012年1月1日，我国在上海率先启动营改增试点，随后分批次、分行业向全国范围推进。到2014年6月，营改增试点已覆盖全国，涉及行业包括交通运输业、邮政业、电信业以及七大现代服务业。今年5月1日，改革将攻下最后的堡垒，将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和生活服务业纳入营改增试点，至此，现



行营业税纳税人将全部改征增值税。

全面营改增的时间表明确出台后，有关工作就紧锣密鼓地展开。3月18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方案。3月24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向社会公布了《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及相关配套文件。4月1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就全面实施营改增到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考察并主持召开座谈会，了解准备进展，做出工作部署。

财政部税政司司长王建凡介绍，此次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基本内容是实行“双扩”。一方面扩大了试点行业范围，一次性将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全部纳入试点。另一方面，继上一轮增值税转型改革将企业购进机器设备纳入抵扣范围

## 财税改革有利创新

之后，本次改革又将不动产纳入抵扣范围。

专家表示，全面实施营改增，是深化财税改革的“重头戏”，也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一项重要举措，具有一举多得的效应。通过统一税制，实现增值税对货物和服务的全覆盖，贯通服务业内部和二三产业之间抵扣链条，从制度上消除了重复征税，可以大幅度减轻企业税负，并有利于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营改增的政策取向突出了推动服务业特别是研发等生产性服务业发展，这将促进产业分工优化，拉长产业链，带动制造业升级，从而发挥对经济转型升级的强大“助推器”作用。

“以前营业税和增值税并行征收，不能相互抵扣，产业链上下游的企业重复缴税，成本很高，影响了产业分工和资源的有效配

置。”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教授吕冰洋对本报记者说。“举个例子，一家企业所需要的研发服务，本来外包出去更合适，但由于重复征税，考虑到税收成本，它就自己做。这是税收制度扭曲市场行为的表现。”全面实行营改增之后，各行业之间的抵扣链条将全部打通，企业就可以把研发、设计等业务外包出去，更加专注于自己的核心业务，成为效率更高、专业更强的创新主体。

数据显示，营改增试点以来，第三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逐步提高，由2012年的45.5%逐年提高到2015年的50.5%，首次占据“半壁江山”。同时，营改增有利于专业化分工和服务外包，对于鼓励投资和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发挥了重要作用。据统计，2015年，在营改增试点行业范围不变的情况下，试点纳税人户数同比增长近40%，远高于全国税务登记户数13%的增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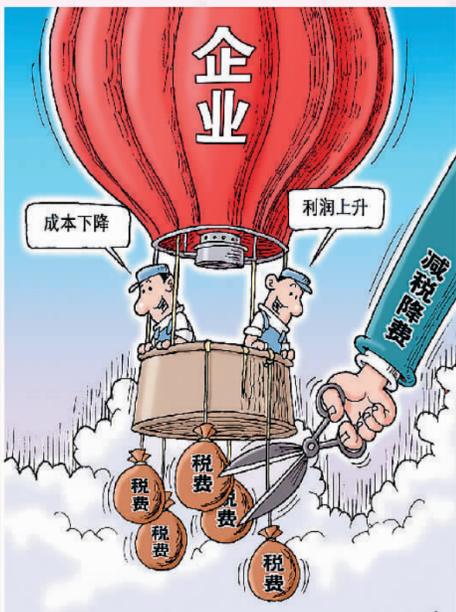
营改增还有利于提升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的出口竞争力。北京国家会计学院财税政策与应用研究所所长李旭红指出，增值税可以实现出口退税，消除跨境贸易及服务的重复计税，而营业税则无法实现。在“一带一路”政策激励下，大量中资企业走出国门，需要与国际上的主体税种融合。增值税是世界上主流的流转税种，全面实行营改增，为中国企业走出去创造了更大便利。

## 确保税负只减不增

确保所有行业税负只减不增，这是政府工作报告作出的庄严承诺。李克强总理在部署全面实施营改增工作时指出，衡量这次改革成效最重要的标志，就是把结构性减税措施落到实处，让广大企业受惠。

“如何确保所有行业税负只减不增，既是重点也是难点，改革方案在这方面下了很大功夫。”上海财经大学教授、公共政策与治理研究院院长胡怡建表示，为了实现这一目标，方案不仅在税制设计上给予了充分考虑，而且延续保留了原来营业税的优惠政策，同时还针对各行业特点出台了相应的配套措施。

据悉，改革之后，建筑业和房地产业将适用11%的税率，金融业和生活服务业适用6%的税率。新增不动产首次纳入增值税的抵扣范围，是此次改革的一大亮点，也是减税力度最大的部分。“建筑、房地产业实行11%的税率，这意味着企业1亿元的不动产投资，能够得到1100万元的税收减免，对于投资量大的企业，可能一两年内都不用交税，可以有更多资金支持企业转型发展。”国家税务总局税收科学研究所所长李万甫说。房屋、土地是多数企业的重要生产资料，几乎每个企业都会购买或租赁不动产作为厂房、门店、办公用房等。不



释放新活力 徐骏作(新华社发)

动产纳入抵扣范围后，通过外购、租入、自建等方式新增不动产的企业都将因此获益。

为了保证税制转换的平稳过渡，改革方案在实施细节上做出了妥善安排。比如，二手房交易延续原营业税优惠政策，对养老、婚介、医疗等40个项目免征增值税，对生活服务业等小规模纳税人采取3%的简易征收率，等等。“从已经出台的政策细则来看，这次改革，政府释放了极大的诚意，减税落到了点子上，力度很大。”吕冰洋说。

“我们公司3年前开始参加营改增试点，整体上税负有所减少。”北京某外企财务负责人施小姐告诉本报记者。“5月份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后，增值税企业范围扩大了，可抵扣的项目更多了，我们的税负有望进一步降低。”施小姐说，公司每个月报税时都要填写营改增税负变化表，税务部门由此能

够掌握改革试点企业的税负变化情况。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布的数据显示，截至2015年底，全国营改增试点纳税人达到592万户，其中，一般纳税人113万户，小规模纳税人479万户。营改增已累计实现减税6412亿元，其中，试点纳税人因税制转换减税3133亿元，原增值税纳税人因增加抵扣减税3279亿元。此次全面推开营改增，新增四大行业纳税人近1000万户，预计全年将减轻企业税负5000多亿元。

王建凡表示，通过营改增进一步减轻企业税负，是财税领域打出“降成本”组合拳的重要一招，用短期财政收入的“减”来换取持续发展势能的“增”。



“收官”之战 徐骏作(新华社发)

## 别了，营业税

潘旭涛

税人只就产品的增值部分纳税，这就解决了营业税重复征收的弊端。莫里斯·洛雷因此荣获了“增值税之父”的头衔，他创设的增值税得到国际社会的认可，被很多国家采用。据统计，目前已有超过160个国家和地区开征了增值税。

增值税进入中国是1979年，当时只在机器机械和农业机具两个行业小范围试点。1994年起实施的《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对所有货物和加工修理修配劳务统一征收增值税，但是，对其他劳务、不动产和无形资产征收营业税。这就形成了增值税、营业税并存的二元税制，改革“留下了一个尾巴”。

为了解决这个“尾巴”。2012年，我国开始增值税扩围，启动营改增试点。经过4年多的试点，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从今年5月1日起，将“营改增”试点范围扩大到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和生活服务业，实现货物和服务行业全覆盖。

营业税的谢幕，换来的是新经济动能的登场。据估算，今年“营改增”将给企业减少5000亿元左右的税负，降低企业成本，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拓展更广阔的空间；同时，消除了重复征税后，增值税抵扣链条被打通，将进一步促进社会分工协作，有力地支持服务业发展和制造业转型升级。

改革本质上就是一种创新。中国的创新之举获得了国际社会的称赞。美国联邦税务局局长科斯基宁说，“增值税是公认的先进的间接税体系。中国正在部署将四个行业的1000万户企业，全部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如此大范围、高效率的税制改革简直令人惊叹。”



“现在距全面实施营改增仅有一个月时间，财税系统处在一线，是政策实施的‘最后一公里’，要全力奋进，用工匠精神把准备和实施工作做得更细更精更实。”4月1日，在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考察时，李克强叮嘱说。

财政部部长楼继伟向李克强讲述了一个工作细节：一天深夜，他在网上看到对营改增政策有误解的信息，马上把网络截图发给税政司司长王建凡，要求尽快回应。这条短信的发送时间是午夜零点30分。第二天一早，王建凡起床看到短信，立即组织跟踪信息，开展回应解读。

王建凡介绍，为了及时回应公众对营改增可能的误解，财政部把各地方的财政厅、税政专员办工作人员集合起来，按区域建立4个微信群。每个群的100多名成员随时跟进各地方、各行业对改革的反应，财政部的工作人员也通过这些工作群第一时间提供解答、回应关切。除了“税政专员办工作群”，财政部还建立了面向新闻媒体的“媒体沟通微信群”和部门内的“工作微信群”，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和部署相关工作。

“我们把这种工作办法总结为‘互联网+营改增’。运用互联网工具，多维互联、创新机制，推进改革。”王建凡说。

## “工匠精神”抓好落实

一条长桌上摆放着税控器、打印机、电脑等设备，一面墙的屏幕连接着全国各地的纳税服务厅，一排排电脑实时监控电子底账等信息……在国家税务总局的信息系统监控室，正上演着一场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的“百米冲刺”。

税务总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自2015年开始推行增值税发票管理新系统以来，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既能通过扫描二维码的方式查验发票真伪，有效防范了偷骗税，又使纳税人发票领用、开具、缴销、报税以及纳税申报等大部分事项均可通过网络办理，极大便利了纳税人办税。营改增推行到哪里，新系统应用就拓展到哪里。依托该系统，从5月1日起，将扩大增值税专用发票免认证的适用范围，让纳税人更好地享受便利。

国家税务总局局长王军表示，未来将运用大数据分析防范税收风险。“哪怕是微小企业‘颗粒’的流向、流量和流速，都可以通过发票这一实时的经济往来得到全面的展示。”借助电子底账，可以掌握企业的基本活动信息，为国家的宏观经济决策

提供重要的数据支撑。

为了保障营改增全面试点顺利落地，税务部门创新工作思路，采取了多种措施。比如，国税、地税建立联席工作制度，在办税服务厅设置营改增咨询专岗，在12366纳税服务热线设立营改增咨询专线，在有条件的地区设置营改增绿色通道等。

当前，营改增全面推开已进入最后的倒计时阶段，社会各界对此十分期待。“营改增全面落实，将对我国经济产生深远的影响。但在在我看来，这是一盘未下完的棋。”吕冰洋表示，营改增后续还有较长的路要走，比如中央和地方的税收分配制度，就需要进行相应的调整。据悉，营业税是地方主要税种，而增值税由国税部门征收，中央和地方分别按75%和25%的比例分享。营业税改为增值税后，地方财政将面临收入减少的压力。因此，在全面实施营改增的同时，理顺央地财税关系的相关改革步子也要迈得更快一些。“改革没有完成时。随着我国经济不断发展，财税制度也要不断创新，与时俱进。”吕冰洋说。

## 营改增全面推开细则落地

3月24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布了自2016年5月1日起将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的营业税改征增值税改革方案细则

《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	
交通运输、邮政、基础电信、销售不动产	税率为11%
不动产租赁服务、建筑、转让土地使用权	17%
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7%
境内单位和个人发生的跨境应税行为	0
除此之外的纳税人发生应税行为	6%

增值税征收率为3%，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另有规定的除外

《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	
对销售不动产	明确一般纳税人销售其2016年4月30日前取得(不含自建)的不动产(不含其购买的住房)
其他个人销售其取得(不含自建)的不动产	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减去该项不动产购置原价或者取得不动产时的作价的余额为销售额，按照5%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
个人出租住房	应按照5%的征收率减按1.5%计算应纳税额

《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	
公布了40项免征增值税情形	包括托儿所、幼儿园提供的保育和教育服务
养老机构提供的养老服务	婚姻介绍服务
残疾人福利机构提供的养老服务	个人销售自建自用住房等

《跨境应税行为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和免税政策的规定》